



联邦法规

联邦法规是发表在联邦公报上的长期通用法规，联邦法规由行政部门和联邦政府机构发布。CFR（美国联邦法规）共有 50 个标题，其内容涵盖了联邦政府机构管理的各个领域。每一标题下又分为若干章，每一章通常以法规颁布机构的名字命名。针对特定的管理领域，每一章又被分为若干部分。较大的部分还会进一步的被划分。所有的部分均以节的方式来组织，在绝大多数情况下，对联邦法规（CFR）的引用也是以节的方式来实现。

标题	卷	章	部分	管理机构
47	1	1	0-19	联邦通讯委员会（FCC）

引用联邦通讯委员会（FCC）第 15 部分的联邦法规（CITE: 47CFR15）来对 Pendulum Instruments 公司 2200-2241 系列 Path Align-R 产品进行分析，不难发现：

Pendulum Instruments 公司的微波天线校准测试设备不受联邦通讯委员会（FCC）第 15 部分法规的牌照限制。

在联邦法规（CFR），标题 47（电信）；第 1 章（FCC，联邦通讯委员会）；第 15 部分（无线电频率设备）；15.103 节（不受本法规牌照限制的设备）；段落 ‘C’ 中：在工业，商业或医学领域的数字测试仪器设备免受发牌规定的限制，包括标定和测试。